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PDF Eraser Free

臺中縣政府 函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地址：420臺中縣豐原市陽明街36號

承辦人：楊有道

電話：04-2526-7200

傳真：04-25244841

受文者：重劃科42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劃字第09903470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台端等為申請辦理太平市永成段地區自辦市地重劃，發起成立台中縣太平市泓福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函請核備乙案，同意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8條規定辦理，並復台端等99年9月6日、9月28日申請函。

正本：李 昇先生(請轉知其他發起人)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、重劃科42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縣長 黃仲生